湖南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科学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门类：法学 一级学科代码：0305 一级学科名称：马克思主义理论）

一、学科简介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反映客观世界特别是人类社会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科学，是关于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学说。对马克思主义既应该从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进行分门别类的研究，更应该进行整体性研究，以利于完整地把握它的科学思想体系。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就是对马克思主义进行整体性研究的一级学科，它与哲学一级学科下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方向，理论经济学一级学科下的政治经济学方向，政治学一级学科下的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共党史（含党的建设）等方向一道，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学科体系。

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目前下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政治教育、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等6个研究方向。

二、培养目标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坚持正确的理论方向和良好的学风。熟悉马列主义经典著作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重要文献，有较好的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专业基础知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说明重大问题。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比较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研究的最新学术动态和研究成果，恪守本学科的学术规范，具有一定的研究和写作能力。成为从事与本学科相关的理论研究、教育教学、宣传和实际工作的专门人才。

三、学制与学习年限

学制为3年。在达到学校规定的提前毕业的条件下，允许提前毕业，但最短学习年限不得少于2年；在学制规定的基本年限内，未能完成全部学业，可适当延长学习年限，但在校最长学习年限不得超过4年（不含休学时间）。

四、本学科的专业及简介

**（一）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基本观点和基本方法的理论表达，是关于世界发展特别是人类社会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科学概况。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旨在研究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从整体上研究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体系。在分别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基础上，重点把马克思主义的三个主要组成部分有机结合起来，揭示它们的内在逻辑联系，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来分析和认识社会现实和历史问题。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研究方向一般应包括：1、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研究；2、马克思主义基本范畴及科学体系研究；3、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研究；4、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中国实践等。

**（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和时代特征相结合的历史过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是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和基本规律，特别是研究这个过程中所形成的重要理论成果的学科。该学科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为主线，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为主题，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为重点展开。该学科在研究中需要联系中国的历史和现状，联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党的建设、国防和军队建设等诸多方面的实际，但它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等学科有所不同，它注重整体性、总体性研究，着眼于一般特征和基本规律研究，而不局限于历史或现实的某个领域、方面、事件的具体研究。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的研究方向一般应包括：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和基本规律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代表人物的思想和著作研究，中国化马克思主义重要文献和基本原理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研究等。

**（三）思想政治教育**

思想政治教育是一定社会、国家、阶级或社会集团自觉以某种思想政治观点、道德规范、法制观念，特别是核心价值体系对其成员和国民实施有组织、有计划的教育和影响的社会实践活动。思想政治教育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研究人的思想教育、政治教育、品德教育、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本质和规律，以期教化、影响和帮助人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学科。

思想政治教育的研究方向一般应包括：1、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2、思想政治教育史；3、文化传播与思想政治教育；4、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5、高校思想政治工作。

**（四）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是一门研究马克思主义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和规律的科学。它旨在系统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产生的时代背景和历史必然性，考察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历史过程及其基本历史阶段，总结马克思主义自身发展和指导实践的历史经验，揭示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一般规律和在不同历史阶段上发展的特殊规律，特别是与各国实际相结合而不断发展的规律。

我校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专业设置以下几个研究方向：1、马克思主义通史；2、马克思主义国别史和阶段史；3、马克思主义专题史；4、马克思主义传播史；5、马克思主义文献学。

1. 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开设公共必修课、必修环节和专业课。公共必修课由研究生院统一安排。必修环节中的学术活动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统一安排“学术前沿专题讲座”和“立德研究生论坛”。

专业课由学科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方向选修课组成。学科必修课，每门45学时，2.5学分；专业选修课和方向选修课，每门36学时，2个学分。任课教师名单仅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学分要求：硕士生毕业最低要求36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6学分，必修环节4学分，专业课至少26学分。专业课学分的具体要求：硕士生必修4门学科必修课，10学分；选修4门以上专业选修课，至少8学分；选修4门以上方向选修课，至少8学分。每位硕士生的课程选择由硕士生和导师共同商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学时 | 学分 | 开课学期 | 授课方式 | 考试方式 | 任课教师 | 备注 |
| 公共必修课程 | 000010001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 36 | 2 | 1 | 面授 | 考试 |  |  |
| 000010002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18 | 1 | 1 | 面授 | 考试 |  |  |
| 300010001 | 硕士学位英语课程 | 108 | 3 | 2 | 面授 | 考试 |  |  |
| 学科必修课程 | 327020001 |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 | 45 | 2.5 | 1 | 面授 | 考试 | 吴家庆 | 必修4门 |
| 327020002 |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 | 45 | 2.5 | 1 | 面授 | 考试 | 刘建荣 |
| 327020003 |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专题 | 45 | 2.5 | 1 | 面授 | 考试 | 冷舜安 |
| 327020004 |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专题 | 45 | 2.5 | 3 | 面授 | 考试 | 陈文珍冷舜安朱俊林 |
| 专业选修课程 | 327030001 | 毛泽东思想专题研究 | 36 | 2 | 1 | 面授 | 考试 | 方小年 | 至少选修4门 |
| 327030002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专题 | 36 | 2 | 2 | 面授 | 考试 | 张运策 |
| 327030003 |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中国化 （共享课程）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彭正德 |
| 327030004 | 马克思主义理论前沿问题 | 36 | 2 | 1 | 面授 | 考试 | 刘先江 |
| 327030005 | 高校德育研究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周俊武 |
| 327030006 |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专题 （共享课程） | 36 | 2 | 2 | 面授 | 考试 | 朱海龙 |
| 327030007 |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专题 | 36 | 2 | 1 | 面授 | 考试 | 李风华 |
| 327030008 | 国外社会主义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周仲秋 |
| 327030009 | 西方马克思主义专题 | 36 | 2 | 2 | 面授 | 考试 | 杨 悦 |
| 327030010 | 思想政治教育原理与方法论 | 36 | 2 | 2 | 面授 | 考试 | 谭吉华 |
| 方向选修课程 | 327040001 |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专题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尹红群 | 至少选修4门 |
| 327040002 |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专题 | 36 | 2 | 4 | 面授 | 考试 | 高志仁 |
| 327040003 | 当代社会思潮专题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陈文珍 |
| 327040004 | 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史专题 | 36 | 2 | 4 | 面授 | 考试 | 吴新颖 |
| 327040005 | 比较思想政治教育学专题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彭建国 |
| 327040006 | 社会调查研究方法专题 | 36 | 2 | 3 | 面授 | 考试 | 陈云凡 |
|  | 327040007 | 中国特色社会保障理论专题 | 36 | 2 | 4 | 面授 | 考试 | 陈云凡 |  |
| 必修环节 |  | 实践环节 |  | 2 |  |  |  |  | 必修 |
|  | 学术活动：学术前沿专题讲座立德研究生论坛 | 36 | 2 | 3 |  |  |  | 必修 |

六、培养环节

1.学术活动

在读期间，硕士生必须参加马克思主义学院的“立德研究生论坛”和“学术前沿专题讲座”，共计2个学分。立德研究生论坛由“名家讲座”、“学术报告”、“学术沙龙”和“读书会”组成。硕士生必须作为主讲人参加1次以上学术沙龙或读书会，参加6次以上名家讲座或学术报告。

2.实践环节

实践环节占2学分，其中科研实践占1学分，社会实践占1学分。具体要求参照《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实践活动实施管理办法》。

3.中期考核

硕士生在论文开题前，第四个学期初进行中期考核。具体要求参照《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管理办法》。

七、培养方式

1.实行导师负责的集体培养制。为每位硕士生成立一个3-5人的指导小组，导师负责。硕士生入学后的一个月内在导师或指导小组指导下，按所在学科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结合个人学术和职业生涯发展规划，为每位硕士生定制一个培养计划。

2.课程学习与科学研究相结合。

3.教育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

八、在攻读学位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

按照学校的有关规定执行。鼓励硕士生在读期间发表学术论文，作为各类评奖的重要参考指标。

九、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开题。硕士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四学期初（每年4月份前）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前，硕士研究生必须完成学位论文主要参考文献的阅读。硕士生开题报告的时间与论文送审的时间间隔不少于10个月。具体要求参照《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实施管理办法》。

学位论文预审。学位论文的预审一般应在学位论文送审前一个月完成。拟于上半年申请答辩的研究生，应在3月10日前完成；拟于下半年申请答辩的研究生，应在9月1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由学院安排。硕士学位论文的预审鼓励按照预答辩方式进行，也可在学位点内组织不少于3人的预审专家组进行集体审议。对于预审结果为“不通过”的学位论文，不得进入学位论文机检、送审和答辩环节，其申请人至少延期半年再次申请。通过学位论文预审的，可以申请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

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硕士生向学院递交毕业论文电子稿，接受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文字复制比符合学校有关规定，方可进入论文评阅环节。

学位论文评阅。学位论文一般实行校外双盲评阅。论文评阅合格的方可进入论文答辩。论文评阅没有通过的，符合条件的可申请延期毕业。具体要求遵照《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实施办法》。

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经过答辩，答辩委员会就是否授予硕士学位作出决议。通过答辩的，报送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学位论文答辫不合格的，可在一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答辩一次。具体要求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等有关政策。

学位论文抽检。国家、省级主管部门及专业学位教指委对已授予学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办法》和《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处理。

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国家、省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组织评选优秀学位论文，具体要求遵照《湖南师范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等有关规定。